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伽师县财政局文件

伽财振字〔2023〕5号

关于拨付伽师县 2022 年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扩建项目资金的通知

伽师县商工局：

根据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伽师县 2023 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计划的批复》（伽党农领项目〔2023〕2号）文件精神，“伽师县 2022 年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扩建项目”由你单位负责主管实施，投资总额为 700 万元，现已将资金拨付到你单位，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该项资金支出使用支出科目为“2130505 生产发展”，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请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要求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2: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伽师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23 日印发

本文一式 3 份

附件 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名称
1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伽师县 2022 年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扩建项目	70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附件 2: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				
项目名称	伽师县 2022 年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建设 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海
主管部门	伽师县商务和工业信 息化局		实施单位	伽师县商务和工业信 息化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00.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喀地财扶[2022]4 号、伽财振字[2023]5 号文件, 该项目下达资金 700 万元, 在 4 个乡镇 4 个村建成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 采购电力设备和空气源设备, 完善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后, 可以增加就业岗位, 增强致富信心。项目实施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 并以此形成辐射, 带动全县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健康稳步发展, 进一步提升三产经济活力。进一步解放劳动力, 促进就近就地就业创业, 带动增收致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就业创业基地数量 (**个)	=4 个
			采购设备 (**套)	=2 套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452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7 月	
成本指标	建设创业基地工程费	≤384.6 万元		

		(≤**万元)	
		建设创业基地前期费 (≤**万元)	≅56.7万元
		采购成本(≤**万元)	≅258.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3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19876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20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乡镇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